

临床医学院（第三附属医院）2026年申请审核制博士研究生复试通知

一、复试日程、时间安排和程序步骤

时间	安排	地点
1月14日上午 8:30-9:30	资格审核	渔阳置业大厦B401教室
1月14日-16日	政治思想品德素质考核、科研能力考核、综合面试（具体详见群通知）	渔阳置业大厦会议室

二、资格复审及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一）材料提交及资格复审

参加复试考核的考生须提供证书原件及申请材料原件进行资格复审，对弄虚作假或不符合报考条件者，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复试资格。材料提交具体要求如下（请将以下1-12项材料左上角装订后上交，原件现场查验、复印件留存备案）：

1. 北京中医药大学报考攻读申请-审核制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信息简表原件，须本人签字确认；
2. 有效期内本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在一张纸上；
3. 思想政治情况表原件，加盖所在工作单位主管部门或人事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红色公章；
4. 硕士课程成绩单原件，加盖研究生院管理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红色公章；
5. 硕士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复印件各1份；应届毕业硕士生提交学校研究生学籍管理部门开具的在学证明及学生证复印件，须入学时补交硕士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6. 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
7. 两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书签字原件；
8. 个人陈述；
9.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
10. 非应届生提供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应届毕业硕士生提供指导教师签名的学位论文摘要目录和部分章节等；
11. 在学术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重要的获奖证书扫描件，以及其他可以体现申请人临床或科研能力的材料如专利等上传至北中医博考系统的材料；
12. 承诺书，须本人签字。

（二）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主要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

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三、复试内容及组织形式

复试采取现场面试形式进行。复试考核由科研能力考核和面试考核组成，科研能力考核结合学科特点、培养类型及培养目标要求进行。面试考核内容为外语口语水平、科研素养、创新能力、学科背景及申请者综合表现等。两部分成绩均为百分制，任何一部分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四、录取

1. 总成绩计算

总成绩满分为 100 分。总成绩=科研能力考核（百分制） $\times 0.3$ +面试考核（百分制） $\times 0.7$ 。

2. 录取原则

学院根据教育部规定的“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按照招生计划和最终成绩排序确定拟录取名单上报研究生院审核。复试不及格者（<60 分）不予录取。

3. 院内调剂

报考同一导师的考生，按照招生计划和最终总成绩排序由高到低确定拟录取名单；未被第一志愿报考导师录取的考生，且复试成绩大于 60 分，根据复试表现，参考复试总成绩，结合导师需求，在学院内择优完成调剂录取。

五、考生咨询、申诉及监督的渠道

我校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方案、成绩查询、复试查询、拟录取查询等信息均在我校研招办网站公布，网址为 <http://yanjiusheng.bucm.edu.cn>。咨询电话：010-53911383。

第三附属医院邮箱：bzysyyjs@126.com

六、注意事项

1. 本次博士复试的相关通知将通过微信群下发，请考生实名进入微信群（未实名将移出），及时关注群内通知。以上安排如有变化以群通知为准；群二维码如下：



2. 请提前准备个人介绍 PPT 电子版（个人介绍不超过 5 分钟，内容包括但不

限于学习经历、科研能力、论文发表等），并务必于1月13日14:00前将汇报PPT+个人免冠彩色证件照1张发送至bzysyyjs@126.com，邮件主题及ppt文件名均命名为“报考博导+姓名”。

北京中医药大学第三附属医院教育处

2026年1月